

临夏县中学教学设备购置项目（第三期）更正公告

甘肃众盛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临夏县教育局的委托, 对临夏县中学教学设备购置项目（第三期）进行公开招标，招标文件编号为：LXZC11320250161，首次发布公告日期为：2025 年 5 月 28 日，现对招标文件中评分标准内容作如下更正：

原招标文件评分标准：

评审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报价评审 (30 分)	报价评审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满分 30 分）	30 分
商务部分 (20 分)	类似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 年 5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为准）。每提供一份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得 2 分，最多得 4 分。（满分 4 分）	4 分
	产品认证	1、AI+XR 人工智能可视化实验室产品生产厂家提供（1）高中理化生实验教学软件著作权证书；（2）XR 沉浸式教学管理平台著作权证书；（3）沉浸式红色教育教学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 XR 沉浸式教学管理平台参数中设备编号、设备联网状态、播放状态、模式状态、设备电量监控、声音是否开启、课件安装情况等信息截图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4）提供数据手套中“具备振动反馈模块，可双手振动反馈”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以上每提供一项符合要求的证明材料的得 2 分，最多得 8 分。（满分 8 分）。 2、智慧黑板产品生产厂家提供所投智慧黑板（1）提供产品节能认证和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鲜章；（2）提供生产厂家“人机交互技术”国家级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3）提供智慧黑板符合能源管理电子信息产品行业认证要求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4）提供所投智慧黑板满足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以上每提供一项符合要求的证明材料的得 2 分，最多得 8 分。（满分 8 分）。	16 分

技术部分 (50 分)	技术参数 响应情况	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6 分。其中：标“★”项的为重点技术参数，重点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其它参数为一般技术参数，每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需提供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产品彩页或说明书等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满分 26 分）	26 分
	实施方案	投标人需提供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括：（1）项目实施计划安排（2）供货保证措施（3）质量控制措施（4）重难点问题的解决措施（5）设备安装调试方案（6）备品备件的储备。评审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满分12分。每有一方面方案内容表述规范、清楚明了、含义准确，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12分。每一方面方案内容缺项的扣2 分；每一方面方案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错误或不足的扣1分，该方面分值扣完为止。 说明：(1)只是简单的复制采购需求内容而没有具体详细阐述的按照错误或不足处理。(2) 错误或不足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情形；方案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信息错误；方案内容缺乏落地执行等任意一种情形。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得3分；（3）没有实施方案的不得分。（满分12分）	12 分
	售后服务 方案	根据投标人服务方案，在（1）售后服务承诺（2）售后服务内容（3）售后服务流程（4）培训方案（5）售后人员配置等技术力量支持（6）售后服务响应方式及时间安排等方面横向比较，满分12分。评审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每有一方面方案内容表述规范、清楚明了、含义准确，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12分。每一方面方案内容缺项的扣2分；每一方面方案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错误或不足的扣1分，该方面分值扣完为止。说明：(1)只是简单的复制采购需求内容而没有具体详细阐述的按照错误或不足处理。(2) 错误或不足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情形；方案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信息错误；方案内容缺乏落地执行等任意一种情形。（3）没有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满分12分）	12 分

原开标时间：2025 年 6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

现更正为：

评审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报价评审 (30 分)	报价评审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满分 30 分）	30 分
商务部分 (14 分)	类似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 年 5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为准）。每提供一份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得 1 分，最多得 2 分。（满分 2 分）	2 分
	产品认证	3、AI+XR 人工智能可视化实验室产品生产厂家提供：（1）提供教学管理平台中设备编号、设备联网状态、播放状态、模式状态、设备电量监控、声音是否开启、课件安装情况等信息截图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截图中能提供以上全部信息或功能的得 2 分，不全或不提供的不得分；（2）数据手套具备振动反馈模块，提供“双手振动反馈”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提供符合要求截图的得 2 分，提供但不符合要求的或不提供的不得分。（满分 4 分）。 4、智慧黑板产品生产厂家提供所投智慧黑板（1）提供产品节能认证和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鲜章；（2）提供生产厂家“人机交互技术”国家级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3）提供智慧黑板符合能源管理电子信息产品行业认证要求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4）提供所投智慧黑板满足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以上每提供一项符合要求的证明材料的得 2 分，最多得 8 分。（满分 8 分）。	12 分
技术部分 (56 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6 分。其中：标“★”项的为重点技术参数，重点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其它参数为一般技术参数，每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需提供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产品彩页或说明书等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满分 26 分）	26 分

	实施方案	投标人需提供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括：（1）项目实施计划安排（2）供货保证措施（3）质量控制措施（4）重难点问题的解决措施（5）设备安装调试方案（6）备品备件储备。评审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满分12分。每有一方面方案内容表述规范、清楚明了、含义准确，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12分。每一方面方案内容缺项的扣2分；每一方面方案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错误或不足的扣1分，该方面分值扣完为止。说明：（1）只是简单的复制采购需求内容而没有具体详细阐述的按照错误或不足处理。（2）错误或不足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情形；方案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信息错误；方案内容缺乏落地执行等任意一种情形。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得3分；（3）没有实施方案的不得分。（满分12分）	12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服务方案，在（1）售后服务承诺、（2）售后服务内容、（3）售后服务流程、（4）售后人员配置等技术力量支持、（5）售后服务响应方式及时间安排等方面横向比较，满分10分。评审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每有一方面方案内容表述规范、清楚明了、含义准确，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10分。每一方面方案内容缺项的扣2分；每一方面方案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错误或不足的扣1分，该方面分值扣完为止。说明：（1）只是简单的复制采购需求内容而没有具体详细阐述的按照错误或不足处理。（2）错误或不足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情形；方案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信息错误；方案内容缺乏落地执行等任意一种情形。（3）没有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满分10分）	10分
	维保培训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对产品维护保养的培训方案，至少包括对（1）产品使用说明、（2）工作原理、（3）操作注意事项、（4）日常使用维修等维保培训内容横向比较，每一项得2分，满分8分。评审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每有一方面方案内容表述规范、清楚明了、含义准确，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每一项得2分，缺一项扣2分；每一方面方案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错误或不足的扣1分，该方面分值扣完为止。说明：（1）与本项目的产品维保培训需求没有关系或联系不紧密的按照错误或不足处理。（2）错误或不足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情形、方案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方案内容缺乏落地执行等任意一种情形。（3）没有培训方案的不得分。（满分8分）	8分

现开标时间：2025年7月2日09时00分。

其他内容不变

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临夏县教育局

联系人: 王常林

联系电话: 13389305528

单位地址: 临夏县双城

代理机构: 甘肃众盛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唐润霞

联系电话: 18189300941

单位地址: 甘肃省临夏州临夏县土桥镇外环路临街 24 号铺面

监管单位: 临夏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电话: 0930-6668070

单位地址: 临夏县榆丰路兴盛家园西北侧

甘肃众盛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6 日